

明代四大奇书新论

《三国演义》与  
诈

王振泰著



明代四大奇书新论

# 《三国演义》与诈

王振泰 著

辽海出版社

© 王振泰 200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国演义》与评 / 王振泰编著 . — 沈阳：辽海出版社，  
2005. 4

ISBN 7 - 80669 - 865 - 5

I. 三 … II. 王 … III. 《三国演义》研究  
IV. I207. 4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2663 号

责任编辑：缐仲珊

封面设计：耿志远

版式设计：丁 凡

责任校对：陈文本

---

出版者：辽海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110003

电话：024 - 23284381

E - mail: dszbs@mail.lnpgc.com.cn

<http://www.lhph.com.cn>

印 刷 者：沈阳市印刷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者：辽海出版社

---

幅面尺寸：140mm × 203mm

印 张：5.625

字 数：131 千字

---

出版时间：2005 年 5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5.00 元

## 序

号称明代“四大奇书”的《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金瓶梅》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四部古典小说。前三部书几乎是社会普及读物，即使没读过这三部书的人，也都通过故事、戏剧、影视、连环画，对书中的故事耳熟能详，对作品的思想内涵也有基本了解。民间俚语“老不看三国，少不看西游”，应当能说明一二。《金瓶梅》历来为“禁书”，虽然出过“节本”或“净本”，能读到的人也较少。近些年几种盗版的《金瓶梅》悄悄进入图书市场，看到此书的人有所增加，但与前三部书的读者相比，依然寥寥。尽管如此，听说过这部书的人，几乎都知道，《金瓶梅》是“禁书”、“淫书”、“黄书”。这四部书问世以来评论者颇多，用历史学、文学、社会学、经济学的理论来评价，从政治、军事、文化、经济的角度去研究，诸说纷纭，百花齐放。

1996年，我在院图书馆工作时，汇合中文系、政史系及图书馆一些同仁，成立了院古籍整理研究室，“四大奇书新论”是研究课题之一，为了推动大学生读书活动，提高学生的人文素质，院图书馆组织读书报告会和学术讲座，我与研究室的刘刚、王振泰、王鸿卿三位教授联合主讲了“四大奇书”。那次讲座轰动全校，学生在海报上写的题目叫“四大教授新评四大奇书”。王振泰教授的题目是《〈三国演义〉与诈》，王鸿卿教授的题目是《〈水浒传〉与义》，刘刚教授的题目是《〈西游记〉与智》，我的题目是《〈金瓶梅〉与欲》。这次讲座后，又征求了出版界朋友的意见，更坚定了我们完成这一课题的决心，不久又由刘刚教授牵头申请了省教委的科研立

项。

这套书的撰写动手较早，但迟至今日才拿出来，主要是因为教学和行政工作的缠身，中间又不时插入一些临时的科研任务所致。这套书统名为“明代四大奇书新论”，是从我们写作的主旨考虑的。我们没有对“四大奇书”作什么评论，而是根据该书的内容，从一个新的角度去探寻作品的思想内涵，来研究它的社会价值。同时也希望能通过我们的新论给人们读书带来一些启示。

王振泰教授“新论”《〈三国演义〉与诈》共写了三十八篇，每篇两千余字，全书十余万言，《〈三国演义〉与诈》第一篇为“乱世天作人更诈”，不仅题目取得巧，而且主旨道得明。“诈”，带有狡黠、阴险、欺骗的意思，如欺诈、奸诈、诈骗等。其实诈也有智慧的内涵，是智慧、智谋的运用。兵法中就有“兵不厌诈”之说。《三国演义》著作本身从政治上分析国家由分裂到统一的政事和战争；从思想文化上讲的是中国传统政治思想文化的核心——大一统思想；从传统道德上讲的是忠义。而王先生在论《三国演义》时，却另辟蹊径，从一个新的角度去探讨，不讲大一统，不论忠与义，而是确定一个新的主题叫“诈”。从“智”的反面去研究《三国演义》中的“智”。在书中，他研究了曹操、曹丕、荀彧等人的“诈”，也研究了诸葛亮、刘备、孙权、张飞等人的“诈”。

王鸿卿教授是位青年才俊，对古今中外小说研究多有建树，他的“新论”，笔锋所指只是一个“义”字。书中第一篇“英雄出世纪”开宗明义，道出洪太尉揭开久封的魔洞，放飞了一百零八个“魔君”，来“替天行道”，这叫“义自天出”。鸿卿在文中指出“‘义’字是春秋战国时代注册的专利，见诸儒、墨、法各家文本，主要是一种人际关系规

范，然而，在当时和以后，对‘义’的诠释和发挥，却歧异不一，……简洁说来，统治者规定，你越是服从他维护他，你就越‘义’，而在百姓看来，水浒英雄的杀贪除霸，恤孤扶弱，才是他们心中应有之‘义’”。《〈水浒传〉与义》分析问题透彻准确又耐人寻味，思路清晰流畅似江流顺势而下且有波有澜，遣词造句幽默活泼，读起来有优雅轻松之感。王鸿卿教授此书共四十九篇，篇篇妙语连珠，值得细细品味。

《〈西游记〉与智》从题目看似乎与《〈三国演义〉与诈》相近。诈与智，的确是孪生兄弟，十分相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常常令人难分彼此。王振泰先生论“诈”，侧重于曹操、刘备、诸葛亮等诈谋的运用，用“诈”去分析评价“三国”人物的行事、品质和道德。刘刚教授论“智”，却是刻意分析孙悟空西行路上斗智斗勇，与论“诈”有异曲同工之妙，却又独树一帜。刘刚教授多年从事古典文学研究，知识广博，功底深厚，行文老道，布局谋篇，异常严谨。刘刚先生论述中运用佛家、道家和儒家学说以及心理学、社会学、历史学的观点分析人物，评说故事情节很有见地。在写作手法上用写唐僧、猪八戒的“愚”，来凸显孙悟空的“智”，这种反衬法，使对孙悟空的评价更丰满。他用“五行说”，剖析唐僧师徒之间的关系，很有意味。刘刚先生行文旁征博引，内容丰富，语言精练，恰到好处。全书为文四十一篇，以论“智”为中心，言智讲愚，谈佛论道，叙生写死，指神说人，阅其精彩处不忍释卷。

最后一本叫做《〈金瓶梅〉与欲》，共四十八篇。《金瓶梅》是兰陵笑笑生所作，有人说该书主要是写“性”，我以为主要是写“欲”。“欲”包括情欲、性欲、物欲、权欲、名欲等等，它是人性的反映。在《〈金瓶梅〉与欲》这

本小书中，本人评述了《金瓶梅》中各色人物的人性，有褒有贬，有分析有论说。诸色人等，朝廷达官显贵、地方政坛势要、出家人、读书人、家主、奴才、英雄好汉、地痞无赖皆有评说。对《金瓶梅》所涉及的官员任用、科举制度、文化现象，市井百态多所批判。如说有点特点，就是评述人和事涉及面较广，等于在某种程度上评介了《金瓶梅》，让没读过此书的人对它有所了解，对想评论《金瓶梅》所展示的人性的人们起个抛砖引玉的作用。至于本书的“新论”突没突出《金瓶梅》的“奇”，至于本人评述是否得当以及文笔如何，还得请读者去评头品足。如果读者认为还有一点启示，乃吾之大幸。

综上所述，这套“明代四大奇书新论”特点有四：一是立意新。不敢说奇书奇评，但敢说对奇书有新论；二是雅俗共赏，书中有叙有议，既有对大多数读者的评介，又有对学问的探讨，可以自信地说此套书读者应是多层面的；三是行文简练流畅，每篇两千余字，多有感而发，不刻意，不做作，读起来会有轻松的感觉，休闲之时或茶余饭后可当作消遣，决不会令读者昏昏入睡。四是教育意义。四本书评述都是从人性的角度去立论，谈诈，谈义，谈智，谈欲，评论人生，实际上讲的是修身立志，正人正己。

奉刘刚及两位王教授之托，不揣冒昧做涂鸦之状，当邪？非邪？

智喜君  
二〇〇二年十月十六日

## 目 录

一、乱世天作人更作也 .....	1
二、重人事而不语怪神 .....	5
三、胆识兼优者徐公明 .....	11
四、说诸葛亮骂王朗斩马谡 .....	15
五、老将骄兵之诈计 .....	19
六、荀彧才华天下闻 .....	23
七、设身处地当事人 .....	29
八、助笑以蛮姑之舞 .....	33
九、诈之以“死” .....	36
十、曹丕受禅与献帝被诈 .....	39
十一、“不可容易托人之语” .....	45
十二、装病床上大诈出 .....	49
十三、好一位庞德令明也 .....	55
十四、周鲂割发以诈 .....	60
十五、孙仲谋之大过人处 .....	65
十六、人多称桓范“智囊”也 .....	68
十七、妙在相互试探俱以假言诈之 .....	73
十八、诸葛亮的高水平哪里去了 .....	77
十九、刘备之诈多难觉察 .....	81
二十、从未垂头丧气的乐天派 .....	87
二十一、华容道之新破译 .....	91
二十二、真姜维竟被假姜维所诈 .....	94
二十三、诸葛亮之被马谡诈也 .....	100
二十四、曹孟德高屋建瓴多在出其不意之间 .....	106
二十五、装神陇上之诈 .....	110
二十六、曹孟德说龙问英雄 .....	115

二十七、孙翊之妻徐氏美而慧也	118
二十八、斩而诈众者何人也	121
二十九、非吕布戏貂蝉也	126
三十、年幼书生大主演	131
三十一、切勿忘了你曾经得罪过他	137
三十二、诈来诈往重重诈	141
三十三、说桃园结义大困惑	147
三十四、张飞之酒诈，君记否？	151
三十五、赵范诚而刘备诈	155
三十六、善哉挟天子以令诸侯	159
三十七、吕奉先辕门射戟之议论	164
三十八、从传国玉玺道其中之诈	168

## 一、乱世天作人更作也

太平盛世，天地和谐，风和日丽，河清海晏，鸡犬安宁，人则多良善，其喜洋洋者矣。

乱世，则阴差阳错，天地失调，邪恶丛生，百年不见之凶灾恶祸自然出人意外接踵出现，社会动荡，人心狂躁，一切陷入无序状态。深受其害的，自然是普天下黎民百姓，因为他们从来都是被帝王将相宰割的。

孔子儒家学说主张“天人合一”，人皆知之。孔子的主张是从良好愿望出发，要促成“天时、地利、人和”，建功立业，人意符合天意，天意更遂人意。所以其境界是最美好的。但反过来说，乱世，亦是“天人合一”，天灾人祸相辅相成。纵观古今中外之历史，概莫能外。

《三国演义》开端便说：

话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周末七国纷争，并入于秦；及秦灭之后，楚汉纷争，又并入于汉；汉朝自高祖斩白蛇而起义，一统天下。后来光武中兴，传至献帝，遂分为三国，推其致乱之由，殆始于桓、灵二帝。

说的是天下大势之分合，其实，便是“天”与“人”之分合也。分者，乱世；合者，统一。我们中华民族自古以来，最服膺这统一的传统，是世界上任何其他民族所无法比拟的。然则居安思危，即使在太平盛世，亦应“前事不忘，后事之师”，防患于未然，所以读史是极需要的。《三国演义》这部历史章回小说，虽不一定便是“七分实三分虚”，很可能连五分实也扣不住，但至要处是不违背当时历史实际的。而“演义”则更充满了中华民族的大智慧，读之令人成熟而不浮躁，

令人冷静而不狂热，令人聪慧而不糊涂。所以，我最喜欢也。人生宇宙之许多事理，是隔行而不隔理，倘若真个读懂了演义，能举一反三，而善通变，即吸收而发扬之，推陈出新，则足能伴之一生而成为“智囊”、“咨询库”。是故，余曰，当真识此“演义”之伟大价值。于此并非为“演义”作推销广告，亦非戏说读者，让您购此四十余篇小文章合起的此本专说的拙著。信与不信，还是请阁下定夺。但坦率说，我是相当倾注投入的，虽不敢涉念与演义一并流传下去，但最起码力争为“孤家之言”，力争不被投之毛厕，力争请您在茶余饭后，浴前或等车无聊当儿，看上一、二篇，觉得还能稍许将就消遣心绪。

啰嗦了许多，其意正是许您。说真话，一点不谦虚，我也学会了一点许。不然岂不对不起演义。您也会说，你总谈许，你许不许？我当然要许，也请先生、女士学点许的本事，但并非时时许，处处许。如果您特殊善良正直，那时应是“许人之心不可有，而防许之心不可无！”许，是不可能防的呀！您还不该保护自己吗？社会中毕竟非你一人而已，您安能以为满眼的人等，都似您那般？

是得紧扣本篇小文之题目说的时候了，下面便说。

这第一回，前面说建宁二年四月望日，朝廷温德大殿灵帝方升座，殿角狂风骤起，而现一条大青蛇自那梁上飞下蟠于椅上。忽又大雷大雨，挟以冰雹滚滚，直至半夜，坏崩房屋无其数也。乃天之许也。四年二月，地震肆虐于洛阳。乃天之许也。复海水泛滥，居民尽卷入巨浪大海之中。乃天之许也。此年六月朔日，十余丈黑煞之气，飞涌温德殿中。乃天之许也。而至秋七月，玉堂虹出，五原山峰，崩烈皆尽，亦乃天之许也。以上诸天许，原为老天震怒，故示种种非止一端之大不祥，警示“朝廷日非”，必“以致天下人心思

乱，盗贼蜂起”也已。造物主一天地大自然是异常神秘莫测看似偶然实乃必然。不是李贺有句“天若有情天亦老”吗？毛泽东不是十分喜欢而径直用于《七律·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吗？确实有时是人多情而天无情、绝情；而有时似乎天无情、绝情，却忽转为多情深情，即便人故作无情、绝情，也休想扭转大千之运作造化。

天作说毕，再说人作。那巨鹿郡张角，本不第秀才，入山采药，遇一老人，授之《太平要术》天书三卷。老人曰：“南华尧仙也”，是张角之杜撰编作。后张角号为“太平道人”，能“呼风唤雨”是作；其时疫气流行，张角散施符水，为人治病，复自称“大贤良师”，是作。遂而作得徒弟五百余人，云激四方，而未久立三十六方：大方万余人，小方六七千，各位渠帅，称为将军，是作。更有作之口号“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张角举兵，自称“天公将军”，张宝称“地公将军”，张梁称“人公将军”，是作。并大张旗鼓，煞是名正言顺，庄严隆重申言于众曰：“今汉运将尽，大圣人出。汝等皆宜顺天从正，以乐太平。”是作。作来了“四方百姓”，皆“裹黄巾从张角反者四五十万”，贼势呼啦何其浩大，官吏无不望风而逃。诸位，那太平天国洪秀全、闯王李自成亦俱以作而轰然而起也。蒋介石当年何其不可一世，黑暗腐败之至。毛泽东于井冈山比之与整个神州，仅弹丸之地，但“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此言一出，便不断扩大发展。国外不是无不感佩曰：“毛泽东一个诗人，赢得了新中国”吗？蒋介石在日本投降后，于重庆作毛泽东去谈判，满以为毛公不敢前往。偏就不吃你老蒋那一套阴谋诡计，与周公勇赴，揭穿其欲独占抗日胜利果实，昭示天下中国共产党人以诚组织成立联合政府的“天下为公”之襟怀，遂取得了国内外之支持同情理解。

十年动乱，任谁都记得那林彪何其诈也？竟诈得“最亲密战友”，“最信任的副统帅”，表演好大好久的一通招摇“红宝书”之诈，神乎其神，尤推出毛泽东乃“绝对权威”“最伟大的天才”之诈，后来其谁不知正为林彪他自己诈得“最可靠的接班人”而服务的。

乱世，天诈乎？乱世，人诈乎？天与人共诈，其谁曰不然？即使太平盛世，天诈人亦诈，相较于乱世，不似那般严重泛滥而已，姑且不论之矣。

## 二、重人事而不语怪神

古今中外，玩世不恭者，恣意逞才如疯者，狂而无恐者，要小聪明无视规矩者，往往皆因小而失大，甚至终落个可怜可悲的下场。人们虽不乏同情惋叹，但还是引以为戒，这是最重要的。

孔子不语怪力乱神。孔子最重人事，而轻鬼神。曹公是否遵圣人之教，不敢下此结论，但很有文章可做的。

孔融言于荀攸曰：“吾友祢衡，字正平，其才十倍于我。此人宜在帝左、右，不但可备行人而已，我当荐之天子。”献帝览表以付曹操。召祢衡至。礼毕，曹故意不命坐，观而试之。刚愎自负的祢衡却颇受不了而使气。颇令曹操意外的是祢衡狂到无以复加的程度。第二十三回较前面部分，便是那不可一世的傲慢。张辽在侧，掣剑欲斩之。曹操反倒似很平静，曰：“吾正少一鼓吏，早晚朝贺宴享，可令祢衡充此职。”张辽曰：“此人出言不逊，何不杀之？”曹操却曰：“此人素有虚名，远近所闻。今日杀之，天下必谓我不能容物。彼自以为能，故令为鼓吏以辱之。”次日，曹操于省厅之上大宴宾客，遂有祢衡旧衣击鼓复裸体而又徐徐着裤而骂曹的一通大意外也。孔融恐曹操杀之，复进言。曹操耐住性子指而言道：“令汝往荆州为使，如刘表来降，使用汝作公卿。”祢衡此际而不肯往。曹操算够意思了，遂教备马三匹，令二人扶挟而行，且又教手下文武，整酒于东门外送之。无论真情还是假意，曹操给了他很大的面子。他平生中不说，在前此祢衡却不曾有过。祢衡至，下马入见。荀彧已先布置众皆端坐不可起身。祢衡又是禁受不了，而放声大哭遂又绝骂三声。众欲杀而被荀彧喝住。

至荆州，见刘表虽微颂其德，而实多讥讽。刘表不得已遣见黄祖。及见之，共醉。又一通许都“大儿孔文举，小儿杨德祖。除此二人，别无人物。”而对黄祖答曰：“汝似庙中之神，虽受祭祀，恨无灵验”云云，结果断送了性命。余就是不能同意毛宗岗所云：“此非黄祖杀之，而刘表杀之；亦非刘表杀之，而曹操杀之也。”简直是一派胡言，怎生还记于曹公账上？分明他自己活该了。此种材料留之何用？莫非天地之大，就你称衡天下第一等人物？后世竟又有诗为之叹，什么“祢衡珠碎此江头呀！”“惟有无情碧水流”呀！何足道哉？有才有志者，真个办一、二宗大事回来。或在刘表、黄祖处从事一番。却狂得毫无由来，只凭嘴尖舌快，儒家礼义何在？孔融不识货也。曹操尚有意重视起用以试之，大抵还是重人事的。于此不难见曹操难能可贵处。或许有人曰：“祢衡对刘备，不会如对曹操、刘表、黄祖的。”那何不准备条件往自投之，偏先到处乱闹，能算上个精明有大才的人物吗？任性使气，如祢衡者流，是自寻死地，活该！

第二十三回，曹操打、喷、割、截吉平，至令撞阶而死，遂令分其肢体。人皆责曹操凶残至极，我独称其：诈患头风，“召吉平用药”，严以提防。更毫不手软，真英雄，而绝不悯怜，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否则，便不是曹操的本色。对置自己于死地的亡命徒还容得仁慈、宽容？安知董承等人之衣带诏、义状果真实现之后，诛杀了曹操，会出现太平盛世、一统天下？献帝根本不是那块胚子。大汉江山已不复存在，鼎立之势已成，干什么总抱着汉室不放？决不允许再起什么锅灶。识时务者乃俊杰。曹公“挟天子以令诸侯”乃顺潮流而勇进也。谁个逆此潮流，曹公岂肯容你？吉平者，作乱也。乱者，必及时务除之。

左慈，神妖鬼道，蛊惑人心军心。曹操画影图形，各处捉

拿。不怕你左慈化成三四百个，哄动街市。却令众将，将猪羊血泼之，押送教场，亲自引甲兵五百人围住，尽斩之。曹公，确非常人也，除恶务尽。真神圣而不容邪恶妖氛侵犯。古今小说中英雄，惟此曹公矣。

杨修，字德祖，官任主簿。第七十一回中，有曹操至蔡琰堂中，偶见壁间悬曹娥碑文图轴。其后镌八字：“黄绢幼妇，外孙齑臼，”乃蔡琰之父蔡邕所为。皆不解其中意，独杨修解此隐语为“绝妙好辞。”曹操大惊曰：“正合孤意。”但后来杨修却依旧恃才放旷，不加检点，常似顽皮小儿争强好胜，时出风头。曹操营造花园，视察后取笔在门上书“活”字而去。人皆不解，杨修解之，遂“阔”其门。操不喜杨修独知其意，甚忌之。后又因“一合酥”而杨修擅与众分而食尽，以盒上明书“一人一口酥”答曹操所问。遂使曹操表面嬉笑而愈心恶之。曹操曰：“吾梦中好杀人。”而杀近侍一人，临葬时杨修却指而叹曰：“丞相非在梦中，君乃在梦中耳！”直揭其中要害。更有告曹操“吴质藏大簏”之事，幸曹丕及时大簏装绢。又教曹植“吾奉王命，谁敢阻挡！”而斩门吏。曹操每以军国之事问曹植，俱得对答如流，原皆杨修为其准备十余条也。曹操见了答教十余条，甚为气恼：“匹夫安敢欺我耶！”后曹操正饮鸡汤，见中有鸡肋，遂作夏侯惇行军夜间口号。杨修向夏侯惇强解“鸡肋”，而使寨中诸将收拾行装欲归。操知后大惊而震怒“汝怎敢造言，乱我军心！”立推出斩首。对此“乱”者岂能再容？一步一步俱是杨修自己走出来的，开始还算不涉大局，渐次则愈来愈无法无天，枉自聪明，自作自受。如再不斩之，更待何时？

对神人管辂，曹操始疑而后信。当是管辂持重恭谨。

对神医华佗，曹操绝大误疑之，竟视之“与吉平无异！”

曹操如知华佗真正欲诊疗其风涎，该当万分遗恨，因曹操乃非

常重信义者也。

曹操所斩杀者固多，但须明其大要，务不可一味以奸恶视之。于此并非代为辩说，乃本实事求是之原则而观之。